

生活与法

车子开过积水处 溅得路人一身泥

律师:路人可以要求司机赔偿
民警:司机要道歉,路人别冲动



龙凌 陆佳艳

近日一场暴雨,给市民出行带来很大麻烦。当天,嘉兴北派出所处理的一件事情,就与这场雨有关:一市民开车时不小心将积水溅在另一市民身上,结果竟然演变为肢体冲突。

路人被车辆溅起的泥水弄脏衣裤,这种事情屡有发生,那么,路人可以据此向司机索赔吗?

溅水引发一场斗殴

当天早晨7点多,雨不再下,但路上很多地方都有积水,有的地方还很深。

市民王先生像往常一样骑着电瓶车去厂里上班,途经城北路与沐阳路路口时,突然,一摊泥水毫不留情地溅了他一身。王先生转头一看,一辆黑色轿车正扬长而去。看着身上的泥水,王先生瞬间怒火朝天,但也没办法,因为轿车已经开走,想追都追不上。

不过,没走多远,王先生惊奇地发现,刚溅了自己一身泥水的轿车在前面路口停了下来,本来打算自认倒霉的王先生马上有了想法。

他停车追了上去,手里拎着电瓶车的U形锁。“你刚刚开车的时候溅了我一身泥水,还没和我道歉呢!”王先生很愤怒。

很快,两人开始唇枪舌剑,互不相让。

争吵没多久,王先生突然打开车门,推了开车的汤先生一把。这一推,两人从口角升级到了肢体冲突。汤先生下车和王先生厮打起来,两人都不依不饶。

没过多少时间,汤先生的头被U形锁敲中起了个大包,食指骨折,王先生的手臂上多处被抓伤。两败俱伤后双方才停手,并报了警。

嘉北派出所民警接警后赶到了现场,将受伤的汤先生送往医院治疗。据了解,由于汤先生的伤尚未鉴定,因此如何处理目前还没有结果。

被溅水该如何处理

下雨天走路或者骑电瓶车、自行车在路上,突然有一辆汽车疾驰而过,溅了自己一身水,想叫住汽车司机,但人家已经扬长而去。生活中,这样的事情我们应该不会陌生,我们会怎样对待呢?很多时候除了无奈和愤怒,没有任何办法。开汽车的人要么不知道溅到了别人,要么知道但不愿承担责任。

那么,碰到这种事情,我们该怎么办?王先生的做法虽然解气,但属于冲动型,不利于解决问题,而且很可能有很坏的结果。可是,不这样做,我们又能怎么办?

据了解,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》第六十四条规定,机动车行经漫水路或者漫水桥时,应当停车察明水情,确认安全后,低速通过。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》则在第九十条规定: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事故法律、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,处警告或者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。

规定是规定,但现实生活中交警对此作出处罚却很罕见,而且这种处罚也并不是针对“溅水”的行为。2012年,南京交警曾经对此开出有史以来第一例50元的罚款,被媒体纷纷报道。

嘉兴一位交警表示,一般这类警单,110都是发派出所的,派出所民警会调解一下,让车主赔点洗涤费什么的,实在解决不了就去法院起诉。

对于身上被溅水这事,从法律角度如何界定呢?嘉兴律师毛国强认为,这种现象属于民事侵权行为,被溅水的人完全可以要求开车的人赔偿。

目前,王先生和汤先生因溅水而引发的冲突还未了,派出所如何处理目前还不得而知。但能预见的是,这类事情肯定会再发生。对此,嘉北派出所民警提醒:“雨天或者下雨过后在路上行车时,一定要注意路上是否有积水,如果有积水就要降低速度。如果不小心将水溅到别人身上,一定要诚恳道歉。被溅水的人不能太冲动,认为该索赔的一定要通过正当途径,否则就会让一件小事变成大事。”

法制漫画

“看海”

新华社 徐骏 作

刚刚进入6月,江西、湖北、重庆、贵州等省份连遭强降雨,南昌、武汉等陷入“内涝成海”的尴尬。

年年暴雨,年年内涝,大雨之下,城市缘何变得“小肚鸡肠”?“海绵城市”建设何时呈现功效?



浦江县人民法院

(2016)浙0726民初00797号

姜丰根、刘姜:本院受理原告姜丰根诉被告姜丰根、刘姜民间借贷纠纷一案,已经审理终结。因无法用其他方式送达,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》

第92条之规定,向你们公告送达本院(2016)浙0726民初00797号民事判决书,限你们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

来本院315办公室领取民事判决书,逾期则视为送达。

如不服本判决,可在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15日内,向本院递交上诉状,并按对方当事人的数量提出副本,

上诉于浙江省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。逾期本判决即

发生法律效力。

浦江县人民法院

(2016)浙0726民初2576号

周忠明、汪新林:本院受理申请再审人张文银与被申请人曹志刚、周忠明、汪新林民间借贷纠纷一案,已经审理终结。因无法用其他方式送达,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》第92条之规定,

向你们公告送达本院(2016)浙0726民再1号民事判决书,限你们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511

办公室领取民事判决书;逾期则视为送达。如不服本判决,可在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15日内,向本院

递交上诉状,并按对方当事人的数量提出副本,

上诉于浙江省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。逾期本判决即

发生法律效力。

浦江县人民法院

(2016)浙0726民初2139号

楼建政、楼海燕:本院受理原告楼勇进诉你们民间

借贷纠纷一案,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开庭传票,

发生法律效力。

浦江县人民法院

法院公告

2016年6月6日

(2016)浙0726民初2677号

楼向阳:本院受理原告贾文彪诉被告楼向阳房屋租赁合同纠纷一案,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、应诉通知书、举证通知书、会议庭通知书及开庭传票。原告诉请:1、判令解除原、被告双方于

2010年12月1日签订的租赁合同;2、判令被告立

即腾空位于浦江县江滨东路10号的房屋并交付给原告;3、判令被告立即支付租金79万元及逾期

支付租金的滞纳金94800元,合计884800元;4、由

被告承担本案的诉讼费用。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,即视为送达。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次日起30日内和15日内。定于

2016年9月7日下午14时50分在本院第8审判庭开庭审理。

浦江县人民法院

(2016)浙0726民初2578号

浦江大丰工贸有限公司、甘慧芬:本院受理原告

杜绍青诉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,现依法向你们公

告送达开庭传票、起诉状副本、应诉通知书、举证通知

书及告知审判庭组成人员通知书。自发出公告之日起

经过60日,即视为送达。举证期限和提出答辩状的期

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次日起30日内和15日内。定于

2016年9月7日下午14时40分在本院第8审判庭开庭

审理。逾期本判决即

发生法律效力。

浦江县人民法院

(2016)浙0726民初00558号

朱峰甜:本院受理原告储青娟诉你民间借贷纠纷

一案,已审理终结。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(2016)

浙0726民初00558号民事判决书。限你自公告之日

起15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,逾期则视为送达。

如不服本判决,可自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

递交上诉状,上诉于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。逾期本判决即

发生法律效力。

浦江县人民法院

50在本院第五审判庭开庭审理。 浦江县人民法院

(2016)浙0726民初2114号

黄晖、谢建丽:本院受理原告钟震峰与被告黄晖、

谢建丽民间借贷纠纷一案,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举

证通知书、起诉状副本、证据材料和开庭传票。自本

公告发出之日起,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。提出答辩状

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。举证期限为公告

送达期满后的30日内。本案定于2016年9月7日上午

9时在本院第八审判庭公开开庭进行审理。逾期将依

法缺席判决。

浦江县人民法院

(2016)浙0726民初00367号

张林政:本院受理原告朱卫东诉你民间借贷纠纷

一案,已审理终结。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(2016)

浙0726民初00367号民事判决书。限你自公告之日

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,逾期则视为送达。

如不服本判决,可自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

递交上诉状,上诉于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。逾期本判决即

发生法律效力。

浦江县人民法院

(2016)浙0726民初00368号

张林政:本院受理原告朱卫东诉你民间借贷纠纷

一案,已审理终结。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(2016)

浙0726民初00368号民事判决书。限你自公告之日

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,逾期则视为送达。

如不服本判决,可自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

递交上诉状,上诉于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。逾期本判决即

发生法律效力。

浦江县人民法院

(2016)浙0726民初00558号

朱峰甜:本院受理原告储青娟诉你民间借贷纠纷

一案,已审理终结。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(2016)

浙0726民初00558号民事判决书。限你自公告之日

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,逾期则视为送达。

如不服本判决,可自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

递交上诉状,上诉于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。逾期本判决即

发生法律效力。

浦江县人民法院

(2016)浙0726民初2139号

楼建政、楼海燕:本院受理原告楼勇进诉你们民间

借贷纠纷一案,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开庭传票,

发生法律效力。

浦江县人民法院

你问我答

公司财产全部被查封 工资款第一顺位清偿

【问】

宁波北仑某公司因拖欠林某等7人的巨额货款长期未支付,对方在起诉到法院的同时,还申请了对公司全部财产的保全,并获得法院的同意。此后,这家公司又被诉请破产进行资产清算。



但这家公司还拖欠了部分员工80余万元工资,这些员工担心,林某等人已经申请财产保全,员工是否有权参与对财产的分配?如果公司资不抵债,员工是否会一无所获?

【答】

可以明确的是:被拖欠工资的职工不但可以参与分配已经被查封的财产,甚至还应当纳入第一顺位的清偿。

在法律上,向法院申请财产保全的申请人并不属于优先受偿的法定主体。最高人民法院对执行工作有这样的规定:“对人民法院查封、扣押或冻结的财产有优先权、担保物权的债权人,可以申请参加参与分配程序,主张优先受偿权。”即能够优先受偿的,仅限于担保物权和法定的优先权,而财产保全既不属于担保物权,相关法律、法规乃至司法解释也没有赋予其优先受偿权。

此外,财产保全制度并不是为了保障申请人的个体利益。民事诉讼法规定:“人民法院对于可能因当事人一方的行为或者其他原因,使判决难以执行或者造成当事人其他损害的案件,根据对方当事人的申请,可以裁定对其财产进行保全、责令其作出一定行为或者禁止其作出一定行为;当事人没有提出申请的,人民法院在必要时也可以裁定采取保全措施。”“利害关系人因情况紧急,不立即申请保全将会使其合法权益受到难以弥补的损害的,可以在提起诉讼或者申请仲裁前向被保全财产所在地、被申请人住所地或者对案件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申请采取保全措施。”可以看出,无论是起诉以前的财产保全,还是起诉后的财产保全,无论是采取查封、扣押、冻结措施,还是采取法律规定的其他方法实施财产保全,其目的只是为了防止财产流失,避免出现案件生效后无法执行的情况,而不是为了保障申请人能够优先受偿。

最高人民法院对此还有更加明确的规定:“已经查封的财产在被执行人被宣告破产时,都要列为破产财产,由所有债权人按照债权比例分配,而不能优先执行给申请采取查封措施的债权人。”

而企业破产法规定:“破产财产在优先清偿破产费用和共益债务后,依照下列顺序清偿:(一)破产人所欠职工的工资和医疗、伤残补助、抚恤费用,所欠的应当划入职工个人账户的基本养老保险、基本医疗保险费用,以及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应当支付给职工的补偿金;(二)破产人欠缴的除前项规定以外的社会保险费用和破产人所欠税款;(三)普通破产债权。破产财产不足以清偿同一顺序的清偿要求的,按照比例分配。”可以看出,职工工资的清偿是处在第一顺位的。

梅生

最高人民法院对此还有更加明确的规定:“已经查封的财产在被执行人被宣告破产时,都要列为破产财产,由所有债权人按照债权比例分配,而不能优先执行给申请采取查封措施的债权人。”

而企业破产法规定:“破产财产在优先清偿破产费用和共益债务后,依照下列顺序清偿:(一)破产人所欠职工的工资和医疗、伤残补助、抚恤费用,所欠的应当划入职工个人账户的基本养老保险、基本医疗保险费用,以及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应当支付给职工的补偿金;(二)破产人欠缴的除前项规定以外的社会保险费用和破产人所欠税款;(三)普通破产债权。破产财产不足以清偿同一顺序的清偿要求的,按照比例分配。”可以看出,职工工资的清偿是处在第一顺位的。

浦江县人民法院

浙0726民初00558号民事判决书。限你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,逾期则视为送达。如不服本判决,可自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,上诉于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。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。

浦江县人民法院

黄建清:本院受理原告徐云凤诉被告黄建清民间借贷纠纷一案,因你下落不明,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》第八十四条之规定,向你公告送达本院(2015)金浦商初字第00602号民事判决书。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,逾期则视为送达。如不服本判决,可在公告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,向本院递交上诉状,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,上诉于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。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。

浦江县人民法院

蒋增水:本院受理原告王文龙与被告蒋增水之间的民间借贷纠纷一案,因你下落不明,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》第九十二条之规定,向你公告送达本院(2016)浙0726民初03682号民事判决书。限你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,逾期则视为送达。如不服本判决,可自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,上诉于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。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。

浦江县人民法院

蒋增水:本院受理原告王文龙